

翁同龢跋明正德“周氏诰敕”

吴正明 李炎锴

最近，我们有机会看到了一份翁同龢为明代正德元年常熟“周氏诰敕”所作的题跋。这件诏书由明武宗于1506年颁发给浙江布政司右参政周木，距今已近五百年。翁同龢的题跋作于清光绪二十四年，也是九十年前的事了。由于周氏后人数代珍藏，也因为翁同龢及其后辈多人的关照，这件文物历经漫长岁月，至今仍是完好无损，实在使人感到难能可贵。

人们诚然可以从翁同龢书跋中窥见他的政治态度、人生见解及其身世感慨（见《文献》杂志第十九辑北图善本组所辑《翁同龢书跋》），而这份明代诏书的题跋则反映了翁氏晚年削籍归里以后生活中的一个小小插曲，从中可见他对前朝名臣、乡里先贤的敬重之心；对名臣后裔、已成为目不识丁的农夫犹能爱护其先世手泽的赞许之意。现在谨将这份“诰敕”和翁氏题跋等介绍于后。

“诰敕”全长两百六十厘米，阔三十厘米，织锦，前有双龙，后为云天图案。全文为：

奉天承运皇帝制曰：父以教忠为贤，心惟报国；子以养志为孝，务在亢宗。矧予世宦之良，克绍家传之业。肆推恩典，实倍常伦。尔致仕浙江布政司右参政周木，乃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炯之父，蜚声甲第，佐长行人。比显陟于铨曹，遂闻名于朝野。擢参藩省，允穆师言。体国爱民，方伟旬宣之

绩；投闲归老，遂酬恬退之心。矧义方素切于家庭，致令子早成乎国器。养隆五鼎，寿逾六旬。爰推锡类之仁，诞示褒嘉之命。虽缘子贵，实视旧阶。兹特封为中大夫职如故。远增门阀之光，益享桑榆之乐。

制曰：母氏劬劳，义实兼乎教育；朝廷宠数，礼特重于褒崇。肆缘报本之心，肇举貤封之典，亦惟有德，始称厥名。尔封宜人陈氏乃工部屯田清吏司主事周炯之母，诗礼名家，衣冠良配；性惟贞静，行特端庄。勤儉戒以相夫，丕扬宦业；躬课督以成子，峻擢贤科。早媿夫阶，已膺锡命；兹缘子贵，载示褒恩。眷国典之有加，见母仪之能备。兹特封为淑人，谅天道之足征，服休光于未艾。

正德元年四月十八日

这件“诰敕”中典封的周木，字近仁，明成化十一年（1475）进士，任南京行人司左司副，升吏部稽勋司郎中，再升浙江布政司右参政。他曾疏论“民之所爱者莫如财，所惜者莫如力……今则赋之重者或兼困于役，役之繁者或兼苦于赋，此天下之极弊，不啻救焚拯溺而不可缓也。请敕户、吏、兵、工四部，将天下诸司大小赋役，自洪武正额添置者逐一条出，可因者因，可革者革，务在公私两便。因者必杜其请益之门，革者必绝其复开之路。”这对明中叶的赋役清理有积极作用。周木在杭州时，立义冢于三山以利民葬，建道南书院，修岳武穆墓并召其子孙守墓田，辟候潮凤山门路以便行者，很受浙人称道。返里后，孝亲友弟，周济族人，敦重乡德；又潜心读书，著有《易心逸说》等书。七十二岁卒。学者称勉思先生（据弘治《常熟县志》第四卷，嘉靖《常熟县志》第八卷）。此外，杭州岳墓之有秦桧夫妇等跪像供游人笞挞，为士论所快，实在是周木首创，数百年来，影响很大。但现在知者渐少。此事在明人龚立本的《松窗快笔》和

清初王应奎的《柳南随笔》中都有所记述。

周木之子炯，号简默，弘治三年进士，始授工部主事，监税浙江，进郎中，迁云南参议，后任陕西苑马寺卿、山西布政使（见《重修常昭合志》第二十卷）。

翁同龢对乡先贤周氏的情况非常熟悉，当他看到这份明代诏书并且了解了有关情况后，就为周氏诰敕写下了以下跋文：

右明浙江右参政周公诰敕一卷，正德元年因其子炯任工部主事推恩而及者也。公讳木，字近仁，号勉思。潜心理学，表彰宋儒，敦崇孝友，蔚然名臣也。成化乙未进士，南京行人司左司副，吏部稽勋司郎中，擢浙江右参政。以忧归，遂不出，卒年七十二，从祀先贤言子祠。子炯，字光宇，宏治庚戌进士，终山西右布政，亦有政声。参政葬西山白鸽峰下，其右偏数十步，有冢隆然，俗呼为解元坟者，乃公从子光宙，非光宇也。余家先莹在参政墓后，道光季年，其地购自周氏，券署周奎香名。而其嫡系守墓者农夫不识字。一日告余曰：“家世有辟火古锦，已割裂矣。城中周奎香屡欲以白米一石易去，吾弗愿也。”索观之，始知农夫实参政苗裔，而奎香者，桀黠无赖，欺农夫茫昧，尽攘其北科山诸墓地，次第割售，并觊得此敕而灭弃之。噫，可伤已！今年夏，余归自京师，命工装治，匣而刻之，付农夫周三大，令世世勿失。

光绪二十四年岁次戊戌七月九日 翁同龢谨记

按《翁松禅日记》（一九二五年上海商务印书馆石印本）卷三十七，光绪二十四年七月初九日所记，确有“题周近仁先生诰敕卷后匣付周三大令毋失”之语，可证翁氏对此事是相当重视的。

在翁同龢所写跋文之后，还有翁的侄孙翁斌孙写的一段跋：

曩侍先叔祖文恭公于鸽峰丙舍。一日公取此卷令读之，且诫之曰：“农夫犹知爱护其先世手泽，尔辈可勿念哉！”

斌孙敬志不敢忘。今公见背十有五年矣。遭际国变，四方机

隍，惴惴焉惧蚩楹之不克保，每展遗书，泫然流涕。比以省墓至鹄峰，周三大之子根根出卷相示，霉损脱落，盒亦不完。盖辛亥风鹤之警，曾瘞土中数十日也。爰取付善工重装而归之。根根能服先畴，必能保守此卷，但不可轻以示人耳。

戊午十月五日翁斌孙谨记

按翁斌孙，字戮夫，系翁心存曾孙，同书孙，曾源子。丁丑进士，选庶吉士，授检讨，充乙酉顺天乡试，甲午会试同考官，选翰林院侍读，丙午出为山西大同知府摄总兵。宣统初擢冀宁道，改劝业道，权提学使，辛亥迁直隶提法使。壬戌冬卒于天津，年六十有三（据金梁《清遗佚传稿》）。

翁斌孙跋后还有俞钟颖跋，文曰：

明武宗正德元年丙寅至今戊午四百一十有三年。其间陵谷变易，吾虞僻在海角，屡经兵燹，甲族大家藏度类多渐灭。此敕匿迹于西山田舍间，巨蠹不敢侵，黠鼠不能啗，殆参政公灵爽式凭，虽累百世，必呵护以传之其后耶？矧迨际翁文恭师还山，景行前贤，命工装治，详示后来；而笏斋廉访又慨然于海田之变，是卷曾埋土中，霉损脱落，爰付重装，俾之世守勿替。当亦从事间史者所起敬而乐观焉。

邑后学俞钟颖谨识

按俞钟颖，字又兰。同治癸酉拔贡，曾任总理衙门章京。甲午战事中佐翁文恭公。后出任荆宜使兵备道、广州提法使、河南布政使等职。归田后住常熟南门，号南郭老人。有《南郭老人诗稿》，今存翁同龢兄翁同爵玄孙宗庆处。

作者工作单位：吴正明 常熟市政协文史资料研究

委员会

李炎锴 常熟市报社